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文件

潼水许可〔2024〕69号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关于涪江干流梯级渠化双江航电枢纽工程 涪江上下游取水泵临时供水工程洪水影响 评价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双江航运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你司关于涪江干流梯级渠化双江航电枢纽工程涪江上下游取水泵临时供水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的行政许可申请，我局组织专家对《涪江干流梯级渠化双江航电枢纽工程涪江上下游取水泵临时供水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进

行了审查。根据《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规定和专家评审意见，现就该工程洪水影响评价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

一、涪江干流梯级渠化双江航电枢纽工程涪江上下游取水泵临时供水工程上游涉及玉溪镇的青石村水厂取水口、拦马山水厂取水口、回龙村水厂取水口，下游涉及桂林街道的桂林水厂取水口、城北自来水水厂取水口，临时供水工程位于潼南区玉溪镇和桂林街道境内。同意工程河段河道防洪标准采用 10 年一遇，潼南城北水厂补水泵站工程设计防洪标准采用 10 年一遇，施工期枯期采用 5 年一遇。青石村水厂、拦马山水厂、回龙村水厂的取水泵站由于设计为钢架结构，自身无防洪能力且不会对河道行洪产生影响不设置防洪标准。

二、原则同意涉河建设方案的洪水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为双江航电枢纽施工期临时工程，包含涉涪江的青石村水厂、拦马山水厂、回龙村水厂的临时取水泵站和潼南城北水厂补水泵站，以及涉运河的桂林水厂临时输水管道。

（一）涉河建设方案

青石村水厂临时取水泵站：新建钢架平台一座，安装潜水泵及相关配电设施；新建输水管道（PE 管）100m 及配套相关管件等；输水管道沿线新建镇墩 10 座。

拦马山水厂临时取水泵站：新建钢架平台一座，安装潜水泵及相关配电设施；新建输水管道（PE 管）125m 及配套相关管件等；输水管道沿线新建镇墩 12 座。

回龙村水厂临时取水泵站：新建钢架平台一座，安装潜水泵及相关配电设施；新建输水管道（PE 管）220m 及配套相关管件等；输水管道沿线新建镇墩 22 座。

潼南城北水厂补水泵站：新建取水泵房 1 处，采用活动板房结构，安装离心水泵及相关配套设施，新建临时进场道路 180m（泥结石道路）；新建提水管道 2 根 DN800 螺旋缝钢管，总长 350m（两根：170+180m）及管道镇墩 4 座。

桂林水厂临时输水管道：对桂林水厂临时取水点调整为城北水厂原水输水管道上取水（无需新建临时取水泵站），桂林水厂取水泵站提水管道为 DN250（PE 管），压力等级 1.6MPa，总长 6800m。

本工程建设后对工程河段行洪、河势、水利工程及第三者合法水事权益的影响较小。

三、有关要求

（一）项目法人应妥善处理好占地补偿等第三方合法水事权益。

（二）工程开工前，项目法人要将施工方案报送区水利局备案。项目法人要充分重视河道保护工作，严禁向河道内倾倒弃土弃渣，施工完工后应及时拆除施工设施，清除弃渣

等障碍物，确保行洪安全。

（三）工程开工后，项目法人要及时将施工放样资料报送区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区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将对工程控制坐标在内的涉河事项进行核查。

（四）工程竣工后，项目法人应报告区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区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将对工程控制坐标在内的涉河事项进行全面复核；区水利局根据复核报告，参加工程项目的综合验收。工程经验收合格后方可启用。

（五）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3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期满后，若该工程未开工建设，本行政许可决定自行失效；若要继续建设，应重新履行行政许可手续。工程建设过程中涉河建设方案有较大变更的，应按规定重新办理许可手续。

（六）项目法人应严格按照批复的内容和要求实施。

（七）你单位应按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涉及其他部门审批事项的，应取得相关部门同意。

附件：1.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2.工程主要控制点坐标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2024年11月14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办公室

2024年11月14日印发

附件 1

涪江干流梯级渠化双江航电枢纽工程 涪江上下游取水泵临时供水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专家评审意见

2024 年 10 月 13 日，潼南区水利局主持召开了《涪江干流梯级渠化双江航电枢纽工程涪江上下游取水泵临时供水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以下简称《报告》）专家评审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潼南区水利局、重庆双江航运发展有限公司（项目业主）、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设计单位）、福建省永川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单位）的相关人员及邀请专家。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经过审阅《报告》、听取汇报、质询讨论，《报告》原则通过评审，并提出修改意见。编制单位修改完善后，经专家组复核，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双江航电枢纽施工期临时工程，包含涉涪江的青石村水厂、拦马山水厂、回龙村水厂的临时取水泵站和潼南城北水厂补水泵站，以及涉运河的桂林水厂临时输水管道。

（一）涉河建设方案

青石村水厂临时取水泵站：新建钢架平台一座，安装潜水泵及相关配电设施；新建输水管道（PE 管）100m 及配套相关管件等；输水管道沿线新建镇墩 10 座。

拦马山水厂临时取水泵站：新建钢架平台一座，安装潜水泵及相关配电设施；新建输水管道（PE 管）125m 及配套相关管件等；输水管道沿线新建镇墩 12 座。

回龙村水厂临时取水泵站：新建钢架平台一座，安装潜水泵及相关配电设施；新建输水管道（PE管）220m及配套相关管件等；输水管道沿线新建镇墩 22 座。

潼南北水厂补水泵站：新建取水泵房 1 处，采用活动板房结构，安装离心水泵及相关配套设施，新建临时进场道路 180m（泥结石道路）；新建提水管道 2 根 DN800 螺旋缝钢管，总长 350m（两根：170+180m）及管道镇墩 4 座。

桂林水厂临时输水管道：对桂林水厂临时取水点调整为城北水厂原水输水管道上取水（无需新建临时取水泵站），桂林水厂取水泵站提水管道为 DN250（PE 管），压力等级 1.6MPa，总长 6800m。

（二）最长使用期限

本项目所有设施的最长使用期限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三）清退方案

使用期到后，业主自行及时拆除所有建（构）筑物及设施设备、清运弃土弃渣、恢复河道原貌，弃渣全部转运至主体工程弃渣场（大湾弃渣场）。

二、总体评价

《报告》结构完整、内容较全面，技术路径可行，基本符合《重庆市建设项目水影响论证报告编制大纲》的要求。

三、《报告》关于拟建工程施工期和使用期对工程河段的涪江河势及行洪无明显不利影响的评价结论意见基本恰当。

专家组长：{ 李永胜

2024 年 10 月 25 日

项目评审专家签到表

项目名称：涪江干流梯级渠化双江航电枢纽工程涪江上下游取水泵临时供水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日期：2024 年 10 月 13 日

成员	姓名	职称 / 职务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备注
组长	付家兴	高工	市议会中心	1370869163	
组员	廖以海	高工	重庆市水利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13308258025	
组员	喻海	教授	重庆交通大学	13637974219	
组员	朱和军	工程师	水利勘测 (退休)	13627629678	
组员	李秋月	工程师	重庆水利工程运行服务中心	19942306827	

附件 2

工程主要控制点坐标表

项目名称	编号	X	Y	备注
青石村水厂临时取水泵站	Q1	3358168.205	571266.462	泵站及管道中心点
	Q2	3358085.799	571329.363	
拦马山水厂临时取水泵站	L1	3356336.944	574075.144	泵站及管道中心点
	L2	3356483.183	574127.171	
回龙村水厂临时取水泵站	H1	3351556.226	572362.144	泵站及管道中心点
	H2	3351559.683	572588.033	
城北水厂临时取水泵站	C1	3342527.421	579164.860	泵站占地范围线
	C2	3342516.702	579162.388	
	C3	3342518.100	579205.279	
	C4	3342507.391	579202.809	
	C5	3342515.860	579205.725	管道中心起点
	C6	3342487.065	579330.916	管道中心终点

（表中坐标均为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